

收文編號：1060006384

議案編號：10606010710015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
中華民國106年10月11日印發

院總第 379 號 政府提案第 10856 號之 10

案由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函，為修正「固定通信業務管理規則」部分條文、「行動寬頻業務管理規則」部分條文及「第三代行動通信業務管理規則」部分條文，請查照案。

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5 月 22 日

發文字號：通傳基礎字第 10663009580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「固定通信業務管理規則」部分條文、「行動寬頻業務管理規則」部分條文及「第三代行動通信業務管理規則」部分條文，業經本會以中華民國 106 年 5 月 22 日通傳基礎字第 10663009550 號令修正發布施行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、法規命令條文、修正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各 1 份，敬請察照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（含附件）

（議事處註：所附附件逕送交通委員會，詳細內容請逕入立法院全球資訊網／議事暨公報管理系統／議事類網頁查閱。）

立法院第 9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